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39 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海新绎游船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组预案及相关文件。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

2021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5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号）。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4 月 6 日、4 月 10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号、2021-029 号、2021-031 号）。

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协调相关各方就《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对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号)、修订版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

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